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國中導師會議紀錄

時間：112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10 分

地點：校史室(活動中心 2 樓)

主席：呂惠甄主任

紀錄：黃郁芬

報告出席人數：

出席人員：林婷婷教師、郭叡昌教師、李皓翔教師、劉綵嵐教師、陳怡雯教師、陳簾筑教師(假)、陳羿芬教師、林素雲教師、黃詩倩教師、郭合益教師、梁中笙教師、詹君琪教師、林尚穎教師(假)、何桂芳教師、巫麗真教師、江崇宇教師、秦旭琨教師、林平平教師

列席人員：張秘書安蒞、胡教務主任傑明、陳總務主任佑昌、潘輔導主任祥齡、施圖書館主任芳蕓、王研發主任聖淵(假)、徐訓育組長羚玉、柯生教組長明廷、張衛生組長竣凱、張體育組長呂岳、家長會代表(假)、教師會代表、員生社代表(假)、黃約僱幹事郁芬

壹、確認識程(無異議)

貳、會議開始

一、上次會議決議追蹤(無)

二、報告事項

案由：有關各處室業務與導師相關事宜報告。

說明：

(一) 教師會：5 月 22 日上午 11 時 30 分於大會議室舉行理監事改選。

(二) 員生社：無報告事項。

(三) 秘書：無報告事項。

(四) 教務處：

【教務組】

1. 5/25 辦理本土語言競賽。
2. 5/26、6/2 作業抽查。
3. 國九會考後上課皆須符合教學正常化，請導師督促同學避免帶違禁品至學校(如撲克牌等)。
4. 局裡來文鼓勵七、八年級以班級為單位申請自主學習計畫。(如附件)

【註冊組】

1. 國九離校前，請依各處室要求完成離校手續單。
2. 112 學年度國 7 新生入學，5 月 23 日公告新生名單，報到採網路報到方式為 6

月 5 日至 7 日 17 時止，預計 7 月 5 日新生返校實施智力。

3. 本週起將陸續進行國九同學五專優先免試、高中職第一類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請同學依照校內作業時間完成報名。
4. 直升入學報名 6 月 1 日開始至 6 月 9 日中午截止，當日下午 5 點召開直升入學委員會確定錄取名單，晚上 7 點放榜。
5. 國中成績評量小組會議已於 5 月 18 日中午召開完畢，依規定處理後續補救教學事後結算畢業生成績。

(五) 學務處

【訓育組】

1. 國七校外教學已於 5 月 17 日(三)舉辦完成，感謝七年級導師的協助與參與，讓校外教學能夠順利進行，並且平安賦歸。預計於 5 月 23 日(二)中午 12 時 30 分於創新教室舉行檢討會議，再麻煩七年級老師與會參加。
2. 6/1(四)上午 9 時至 12 時，於活動中心 2 樓舉辦 111 學年度畢業典禮。第一節課邀請國七、國八的班級至一樓平面，一起歡送畢業生。
3. 感謝國九導師協助拍攝畢典導師祝福影片，待畢聯會將影片製作完成，會再傳檔案讓老師們審核。
4. 畢業典禮規劃進行國九學生表演，訓育組將於會考後發放調查表，徵求有意願的國九畢業生加入表演活動，亦歡迎老師推薦。

【生教組】

1. 感謝國九導師陪伴孩子完成會考；國九至畢業前仍勞煩各位導師叮嚀同學生活常規。
2. 感謝 806 及 804 校幹協助會考考場事務。
3. 國九同學仍有少部分尚未處理缺況及獎懲適宜，請導師協助提醒。
4. 國九全勤獎會計算至 6/8(四)。
5. 週三 5/24 將進行全國中部朝會，並於下周三 5/31 進班服裝儀容檢查。

【體育組】 無報告事項。

【衛生組】

1. 6/12(一)至 6/29(四)止，委請國七、國八班級協助國九外掃區域整潔工作，感謝各班導師辛苦協助指導學生打掃維護校園環境整潔。
2. 為防治登革熱，衛生局每年不定期巡檢校內，盆栽、寶特瓶、水桶和大桶等易積水容器請導師協助宣導打掃時，將易積水容器倒蓋或清空，使用過後的雨傘晾乾後再摺疊(學生打掃時發現裡面藏很多蚊子)班外走廊積水處也請協助拖把吸乾，近期也將持續向各班宣導打掃區域積水清除，謝謝老師的幫忙。

(六) 總務處：

1. 感謝各班導師協助國中教育會考考場清潔及布置事宜。
2. 時序已進入夏季，請各班導師協助宣導節約用水、用電事宜。
3. 6月18日(星期日)九九文教基金會借用本校40間教室，6月17日當天請協助將桌面及椅子下用品收拾乾淨。總務處將於6月17日放學後進班佈置教室。
4. 九年級冷氣卡、班級門鑰匙請於離校前一天交回總務處。離校手續需要事務組、出納組及總務主任蓋章。麻煩導師多協助一下。
5. 112年暑期工程有全校欄杆更新工程、體育場館照明、行政大樓及藝采樓電力改善工程。
6. 5月30日下午12時30分，801、802及803班至活動中心布置椅子，6月1日下午12時30分804、805及806協助場地恢復。

(七) 輔導室：

【資料組】

1. 5月22日至5月26日每天第3、4節課辦理【技職群科體驗課程】，邀請泰北高中、稻江護家、惇敘工商、城市科大、康寧大學入國中部902-906班帶領職業類科體驗課程，內容包括設計群、外語群、家政群、動力機械群、土木建築群、餐旅群、商管群等。901班可以外加方式參與體驗活動。
2. 5月23日(二)辦理【一日高中生體驗活動】，有5位國九學生報名，將安排學生至高108、111、112班進行全日課程體驗。5月22日(一)12:30於生涯教室召開說明會。
3. 5月24日(三)下午第五節辦理【學長姐分享】，邀請現就讀高三的校友4位返校分享，開放國九學生自由參加，地點：活動中心三樓視聽教室。
4. 【技藝技能優良甄審入學】有4位國九學生報名，5月26日已辦理報名繳件。
5. 111學年臺北市技藝教育課程技藝競賽有6位學生獲獎，111學年技藝教育課程有5位學生獲得特優，5位學生獲得技藝優異，以上學生將於5月24日朝會時間頒獎公開表揚。
6. 【百工職場半日微體驗活動】906班全體同學將於5月29日(一)下午參訪「向日有機農場」。
7. 【112年「適性選讀。美夢成真」臺北市高中職招生博覽會】<https://112tpexpo.tp.edu.tw/>，內容包含各高中職之學校介紹、校本特色課程等多元資訊，國中學生及家長可藉此查詢有興趣的學校或科群，並有集點活動，鼓勵家長及學生可自行報名參加各校參訪活動。
8. 【教師研習】6月2日(星期五)13時30分至16時30分，主題：脊椎保健與

穴道紓壓，講師：李章智講師，地點：團輔室，依實際參與核發研習時數 3 小時，歡迎大家參加紓壓研習。

9. 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5 月 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23040919 號來文，因應數位科技日新月異，網路及智慧型手機因便利性已融入大眾生活文化，惟有人士利用網路，散布鼓勵參與自傷自殺行為之遊戲，嚴重威脅兒少使用網路安全，各校應留意兒童及少年使用網路及手機情形，並協助兒童及少年建立良好健康使用觀念。為避免學生於網路遭有心人士誘導參加「藍鯨遊戲」而加入不明群組引起自我傷害情形，請鼓勵並安排學生從事正當休閒活動，增進兒童及少年健全發展，並提醒學生注意網路使用安全：(1)不接受不明群組邀約(2)不上傳個人私密照片(3)不透露個人資料。

【特教組】

1. 特教組近期將會發放特教生的 IEP 會議通知，煩請老師們出席共同討論學生的學習狀況。
2. 提醒各位同仁，行政每年特教研習時數需達 3 小時，老師每年特教研習時數需達 6 小時。
3. 【特殊生鑑定相關事宜】若各位導師覺得班上有學生學業上有狀況但不知道該如何協助，請逕洽特教組詢問特教老師。若導師評估學生學業上有困難可能需要做鑑定，需請老師進行約一學期的觀察並給予教學彈性輔導介入後方可提報鑑定，詳細介入方法可先洽詢特教組，感謝您！
4. 【資優】暑期有其他學校辦理資優營隊，歡迎老師跟學生及家長宣傳！

以下為各營隊資訊，實施計畫在這：<https://reurl.cc/V8dLpy>



- (1) 臺北市立復興高中「遊戲腳色公仔創作」營隊：112 年 7 月 3 日(一)至 112 年 7 月 12 日(三)共 8 天，對雕塑有興趣的臺北市公私立國中、高中職學生，收費 2,500 元
- (2) 臺北市立大安國民中學「用力發電-能源科技融入 STEAM 創意營隊」：112 年 7 月 12 日(三)至 7 月 14 日(五)，七八年級學生，收費 700 元。
- (3) 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東湖科學家—創意科學探究實作營隊」：112 年 7 月 10 日(一)至 112 年 7 月 14 日(五)，七升八學生，收費 900 元。
- (4) 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IOT 物聯網程式設計實作研習營」：112 年 7 月 19 日(三)、20 日(四)、21 日(五)，七八年級，收費 1,200 元。
- (5)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拈花一笑」：112 年 7 月 4 日至 112 年 7 月 6 日，共 3 天，國高中生 20 名，收費 625 元。
- (6) 臺北市立松山工農「無人機機師營」：112 年 7 月 11 日(二)至 112 年 7 月 13 日(四)共 3 天，國中生 20 名，收費 625 元。

(八) 圖書館：

依據北市教資字第 11130815471 號函，須調查國中生網路使用習慣，懇請國七、國八各班導師在 6 月中之前輔導學生填寫『網路使用習慣量表問卷』。有任何問題歡迎隨時聯絡圖書館，感謝導師們協助。

連結：<https://forms.gle/indsenh9c7mHbcKe8>



(九) 研發處：無報告事項。

裁示：部分內容修正如上，其餘洽悉。

三、討論事項

案由：為本校校園遺失物管理辦法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

一、導師提議於 6 月 16 日（五）第三、四節換教室。

二、國九正確離校時間，需由導師頒發畢業證書，涉及課務問題

五、校長指示（略）

六、散會（上午 11 時 52 分）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遺失物管理要點

112年5月16日行政會議通過

壹、依民法第 803 條至 807 條規定，為處理本校校內拾得之遺失物，特訂定本辦法。

貳、目的：為處理本校校內遺失物，培養學生優良習性，樹立誠實廉潔之風氣，進而養成遵守法紀、愛護榮譽的精神。

參、處理原則：

- 一、校外拾獲重要文件或財物，應立即送交附近警察局處理。
- 二、校內拾獲文件或財物，應送交教官室處理。
- 三、招領方式：拾獲之財物陳列於教官室「遺失物保管櫃」，每月初於本校校網公告上月份遺失物品清冊，遺失物品學生可隨時或公告後至教官室認領。

肆、作業要點：

- 一、拾獲物品及現金者向教官室登記填寫拾獲物品登記冊（如附件）。
- 二、遺失物品有失主相關資料，經查明後通知失主領回。
- 三、遺失物品無失主相關資料者，處理方式如下：
 - （一）遺失物品經招領逾六個月以上無失主認領，由拾得人取得其所有權。
 - （二）拾得人於受前項通知或公告後三個月內未領取者，經簽報程序後銷毀或轉贈弱勢單位或團體運用。
 - （三）遺失證件如本校所屬教職員工生，將通知本人至教官室領取。經查察後非本校教職員工生，將送至士林區後港派出所辦理。
 - （四）現金部分，逾 6 個月無失主認領者，**並經拾獲人同意捐贈本校教育儲蓄戶救助金統一運用**，每半年簽核一次。辦理時間區分如下：
 1. 每年度 1 月份：辦理前一年度 1 月份至 6 月份拾獲現金部份。
 2. 每年度 7 月份：辦理前一年度 7 月份至 12 月份拾獲現金部份。

伍、遺失物招領之領取管理雙方注意事項：

- 一、為查明遺失物所有人，學生師長得進行必要措施，如翻開皮夾尋找遺失物品所有人之證件、查閱手機通話紀錄等訊息，以供聯絡失主。
- 二、為保護個人隱私權為目的、相關手機、數位相機（記憶卡），如招領逾六個月以上無失主認領，將遺失物送至士林區後港派出所協處。

陸、相關獎勵規定：拾金（物）不昧同學之獎勵，得視其拾獲金額或物品價值之輕重，依學生獎懲辦法辦理獎勵，每次最多以嘉獎兩次為限。

柒、本辦法經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國中導師會議簽到表

一、時間：112 年 5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10 分					
二、地點：校史室（活動中心 2 樓）					
三、主席：呂惠甄主任			紀錄：黃郁芬		
四、出席：					
主席：呂惠甄		校長：蔡哲銘			
701 林婷婷		801 陳羿芬		901 林尚穎	
702 郭叡昌		802 林素雲		902 何桂芳	
703 李皓翔		803 黃詩倩		903 巫麗真	
704 劉綵嵐		804 郭合益		904 江崇宇	
705 陳怡雯		805 梁中笙		905 秦旭琨	
706 陳簾筑	(課務)	806 詹君琪		906 林平平	
五、列席：					
張安廷秘書		胡傑明主任		陳佑昌主任	
潘祥齡主任		施芳蕪主任		王聖淵主任	
徐羚玉組長		張呂岳組長		柯明廷組長	
張竣凱組長		教師會代表		家長會代表	
員生社代表		黃郁芬 約僱幹事			

